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鄧心瑜

電 話：02-77367749

電子郵件：e-j25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7281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172812A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「鏡頭下的戶外教育」戶外
教育攝影展作品徵件活動，報名至112年12月28日(星期
四)止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8月1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98808號函續
辦。

二、本次徵選以「鏡頭下的戶外教育」為主題，檢送簡章1份，
摘述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賽對象：現任職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（含代
理、代課教師），或教學支援人員，限個人參與，不得
組隊報名。

(二)徵件期限：至112年12月28日(星期四)23時59分截止。

(三)徵件類型：

1、照片組：以呈現師生互動所展現的教育意義為主，依
據課程實施場域，分為山野探索、水域活動、其他場
域，三種類別。



2、短片組：以三分鐘影片為限，依據短片拍攝主軸分為
歷史回顧、教學歷程、形象推廣，三種類別。

(四)獎勵方式將從每類別選出特優3名、優等5名、佳作5名，
及獎勵內容如下：

1、特優：頒發獎狀一紙及獎金新臺幣(以下同)1萬元。

2、優等：頒發獎狀一紙及獎金5,000元。

3、佳作：頒發獎狀一紙。

三、相關資訊請至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首頁

(<https://outdoor.moe.edu.tw>)查詢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署委辦團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，

臺灣海洋教育中心高小姐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(02) 2462-2192分機1289

(二)電子郵件：peggiekao@email.ntou.edu.tw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
小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